附1

常山县企业人才参加集合年金计划方案报备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企业名称 |  |
| 法定代表人 |  | 企业经济类型 |  |
| 社会保障号 |  | 职工总人数 |  |
| 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 |  | 参加企业人才集合年金计划人数 |  |
| 参加年金计划的职工上年度职工 工资总额 |  | 申请个人缴费与 单位缴费比例 | 1： |
| 单位为参加企业人才集合年金计划人员缴费比例（额度） |  | 参加企业人才集合年金计划人员个人缴费比例（额度） |  |
| 经办人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通讯地址 |  |
| 受托机构 |  |
| 申请内容 | 按照《常山县企业人才集合年金办法》规定，本企业于 年 月 日经□董事会□职代会□其他决策机构\_\_\_\_\_\_\_\_\_\_\_\_决定加入企业人才企业人才集合年金计划，现就方案涉及单位缴费比例、方式及特殊约定事项（反页书写）申请备案。 企业法人或代表签名（章）： （工会盖章） （单位盖章）  年 月 日 |
|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| （无主管部门不填） （盖章） 年 月 日 |
| 单位特殊约定事项 |  （单位盖章） 年 月 日 |
| 区人力社保局审批意见 | 同意按单位参加年金计划职工上年度工资总额的 %（其中单位 %）以内缴费，个人缴费与单位缴费比例为1： ，并请按照《 企业人才集合年金计划方案》及单位特殊约定事项认真组织实施。 （盖章） 年 月 日 |
| 备注 |  |

备注：本表一式两份，人力社保局、企业各执一份。